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ECH HOLDINGS LIMITED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公佈

董事會宣佈，買方(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為獨立第三方)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可能收購事項。買方已按賣方指示支付初步按金22,500,000港元。

部分初步按金乃以股東貸款人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訂立之貸款協議提供融資。

簽訂諒解備忘錄後，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已訂立配售協議及認購協議進行補足配售事項，為可能收購事項籌集資金。

簽訂諒解備忘錄後，賣方及買方經進一步磋商後並未就可能收購事項之若干條款達成共識。經公平磋商後，訂約各方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訂立廢止契約以註銷諒解備忘錄，而賣方亦已根據廢止契約全數退回初步按金予本公司。本公司將向貸款人償還貸款。

上述事件後，有關配售協議亦已終止，而認購協議須待配售根據配售協議完成後方可作實，因此經已失效。所以，將不會進行補足配售事項。

董事會認為，上述事件及終止補足配售事項對本集團現時之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自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董事會宣佈，買方(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為獨立第三方)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對目標公司進行可能收購事項。買方已按賣方指示支付初步按金22,500,000港元。

目標公司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目標公司已與另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間接持有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共同控制實體之主要權益，該實體主要在中國從事黃金冶煉業務。

部分初步按金乃以貸款協議提供融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股東貸款人訂立有條件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本公司提供最高達15,000,000港元之貸款。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

簽訂諒解備忘錄後，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已訂立配售協議及認購協議進行補足配售事項，為可能收購事項籌集資金。

簽訂諒解備忘錄後，賣方及買方經進一步磋商後並未就可能收購事項之若干條款達成共識。經公平磋商後，訂約各方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訂立廢止契約以註銷諒解備忘錄，而賣方亦已根據廢止契約全數退回初步按金予本公司。本公司將向貸款人償還貸款。

上述事件後，有關配售協議亦已終止，而認購協議須待配售根據配售協議完成後方可作實，因此經已失效。所以，將不會進行補足配售事項。

董事會認為，上述事件及終止補足配售事項對本集團現時之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暫停及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自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將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不時之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廢止契約」	指	諒解備忘錄訂約各方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就註銷諒解備忘錄而訂立之廢止契約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屬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之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初步按金」	指	買方按賣方指示支付之初步按金22,500,000港元
「貸款人」	指	徐秉辰先生，本公司之一名股東
「貸款」	指	貸款人根據貸款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本公司提供之15,0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
「貸款協議」	指	本公司與貸款人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就提供貸款而訂立之貸款協議

「諒解備忘錄」	指	買方與賣方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訂立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當中載有關於可能收購事項之初步諒解
「配售協議」	指	認購人與配售代理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就該等股東配售若干現有股份而訂立之配售協議
「可能收購事項」	指	本集團擬根據諒解備忘錄對賣方於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進行可能收購事項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買方」	指	Computech Online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訂立配售協議及認購協議之兩名股東
「認購協議」	指	各認購人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之兩份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根據補足配售事項認購新股份
「目標公司」	指	諒解備忘錄項下之目標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補足配售事項」	指	配售協議及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補足配售事項

「賣方」 指 為一名中國公民，為諒解備忘錄之賣方，並為諒解備忘錄項下目標公司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港元」 指 港元

承董事會命
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麥光耀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麥光耀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馮百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永健先生、叢鋼飛先生及吳植森先生。

本公佈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 (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所有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www.computech.com.hk登載。